

# 公交站牌倾倒 部门及时维修 路灯损坏近半 影响群众出行



## ■基本情况

上周(10月2日—10月9日),市12345在线平台共受理各类诉求8789件。在线直接答复7565件,向各网络成员单位派发工单1224件。网络成员单位按时办结率99.44%。有效回访1029件,回访综合满意率89.31%。承办省平台交办件229件,其他诉求82件。

## ■热点问题

1. 咨询类诉求方面。诉求主要集中在车辆管理、医疗保险、公共卫生等领域。如张先生咨询“妻子行驶证丢失需要补办,但人在国外如何补办”;纪先生咨询“南通参保人员如何办理医保

关系转出”。市12345在线平台根据相关政策在线答复。

2. 求助类诉求方面。诉求主要集中在学校管理、市政设施管理、车辆停放管理等领域,如陆女士反映“南通市新区学校东门一直敞开,疑似无保安值守”;刘先生反映“海门区瑞江路北段至瑞祥镇农贸市场路段共有27个路灯,其中13个路灯已损坏”;苏女士反映“开发区新景路两侧每天有大量机动车违停”。市12345在线平台已将上述诉求转交属地政府核查处理。

3. 投诉举报类诉求方面。诉求主要集中在占道经营、违法建设、噪音扰民等领域。如李先生反映“曙光新村北侧通港路上有流动摊贩占道经营”;茅先生反映“通州区川北工业园区梦思雅家纺东边有大量违章搭建”;赵先生反映“邦豪时尚广场一楼东北角的优购时尚使用高音喇叭招揽顾客,噪音扰民”。市12345在线平台已将上述情况转交辖区政府处理。

## ■典型案例

1. 海门区及时处置公交站台挡雨棚和站牌倾倒问题。10月6日,海门区周先生反映海门区临江新区卫生院公交车站台挡雨棚和站牌倾倒。对此,海门区公安交警部门第一时间将挡雨棚和站牌移到路边,交通部门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并快速派人员维修到位。

2. 崇川区加强城市道路通行管理。9月28日,崇川区周先生反映南通妇幼保健院西侧海霞路道路经常拥堵。对此,南通市公安局反馈:经核查,妇幼保健院内部开始建设儿童医院,占用了较大空地和停车位,导致内部车位紧张,交警大队已每日安排警力在医院门前疏导,但仍有部分车主不文明驾驶导致拥堵。下一步,交警大队将安排辖区民警对该路段进一步加强管理。

## ■市民建议

1. 市民建议在南通森林野生动物园增设供水供应点。

2. 南通崇川学校北侧观洪路上无路灯,建议安装路灯。

## 民生“小事”马上就办

10月6日,海门区周先生反映该区临江新区卫生院公交车站台挡雨棚和站牌倾倒。海门区公安交警部门第一时间处置,交通部门及时启动应急响应,并快速派人维修到位。反应处置迅速,值得点赞。相反,刘先生反映“海门区瑞江路北段至瑞祥镇农贸市场路段共有27个路灯,其中13个路灯已损坏”。近一半的路灯已损坏,难道要等到全部坏了才维修?市民还需摸黑前行多久?

此类“小事”还有很多,比如市民盼南通森林野生动物园增设供水供应点,南通崇川学校北侧观洪路上盼装路灯。事情虽小,却无不关系市民的切身利益。而此类“小事”办起来其实成本投入不高,见效也快。把民生“小事”办好办实才能温暖民心,期待相关部门迅速决策,马上办。·吴滨·



## 通城本周好天气唱“主角”

偶有雨水来串场

**本报讯** (记者俞慧娟)近期,通城上空蓝天白云频频露脸。市气象台预报,本周好天气依然是“主角”,中间或有弱降水来串场。

根据最新气象资料分析,新的一周除15至16日有一次弱降水过程,其余时段以云系变化为主。具体预报如下:12日多云;13至14日多云到阴;15日多云转阴有小雨;16日小雨渐止转阴到多云;17至18日多云。趁着无雨的那几日,大家抽空多出去走走看看吧,抓紧时间感受这份秋日的小美好。

寒露过后,昼夜温差明显变大。本周我市平均气温为17~18℃。其中最高气温24~25℃,出现在12日白天;最低气温11~12℃,出现在18日早晨。寒凉升级,还没换床单和被子的小伙伴们抓紧时间安排起来吧,秋衣秋裤也可以晒好备着啦。此外,入秋之后,天气逐渐转凉,“秋燥”也愈发明显,大家要多吃一些新鲜蔬菜和水果,及时补充水分。

风力方面,本时段以东北风为主,一般为陆上3~4级、沿江江面4~6级、海区5~7级。不过,13至15日受冷空气影响,风力偏大,陆上4~6级、沿江江面5~7级、海区6~8级。

## 拆迁7年村民盼拿房

职能部门:力争11月底交付

**本报讯** (记者周朝晖)原崇川区观音山街道世伦桥村6组在7年前拆迁改造,7年过去了,世伦佳苑迟迟未能交付使用,村民到现在没有能够入住拆迁安置新房。为此,向南通市12345政府服务热线求助并咨询详情。昨日,记者从职能部门了解到,因供电施工尚未完成,目前该项目正在加速推进,力争今年11月底交付。

当地村民向记者介绍,为配合城市建设改造,原观音山街道世伦桥村6组的村民于2014年响应有关拆迁行动,并签署了拆迁安置协议;但是,当时的拆迁安置协议上并没有标注和明确具体的拿房时间。

一晃7年过去了,不少村民至今仍然住在过渡房内,生活或多或少有些不便。为此,当地村民向市12345政府服务热线求助,咨询当初的拆迁规划和建设项目迄今已有7年,为何世伦佳苑新建拆迁安置小区的新房仍迟迟未能落实和交付。

12345服务热线立即将这一咨询信息向崇川区人民政府予以通报。区供电部门了解相关情况后及时做出答复,目前,世伦佳苑拆迁安置项目的土建和配套工程均已竣工,但供电施工未能完成,主要是前期供电外线工程经过先锋街道十六里墩社区,周围居民对沿线破土埋电电缆管道及一次性永久使用配电箱、井道补偿提出有关想法,一直在沟通交流;目前已经全部协调完毕,施工单位正在加紧施工建设之中;同时,关于内部供电施工,区供电部门会继续以协调市供电部门施工配套作为工作重心,并与南通通明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电建工程配电网战略协议,以加快推进有关工程的实施。

崇川区供电部门同时强调,作为世伦佳苑的建设单位,施工人员正不遗余力、全力以赴地推进相关项目建设,节前,省供电公司验收后提出整改意见;节后,他们正抓紧协调解决,确保2020年12月份交付,力争2020年11月底交付。



南通2016年6月被列入国家建立长期照护保险制度试点城市,5年来累计为2.5万失能失智人员带来福音。图为10日,老人在崇川区虹桥街道虹桥公园照护保险政策宣传现场咨询。

记者许从军摄

## 市社会福利院院史陈列馆升级改造预计月底前竣工

**本报讯** (记者李彤)记者昨日从市民政局了解到,市社会福利院院史陈列馆升级改造工程预计本月30日前竣工,总投资61.89万元。

始建于1906年的市社会福利院,是清末状元,近代著名爱国实业家、教育家、慈善家张謇先生创办的全国第一所私立育婴堂。1952年由政府接管改为公办,主要承担孤儿与弃婴收养、城市“三无”老人收养、收养对象康复治疗等工作。目前收养弃婴及孤残儿童50人,城市“三五”人员90余人。

市社会福利院院长丁小兵表示,待院史陈列馆文化建设项目竣工后,市社会福利院将依托馆藏资源,进一步加强院史资料整理与研究,深入挖掘其独特的慈善文化内涵,使院史陈列馆成为福利院精神文化建设的重要载体,同时也欢迎涉外送养的孩子常回家走走看看。



昨日,崇川区钟秀街道百花村社区党委组织社区小学生开展“编制廉洁之花 感受非遗魅力”童眼看非遗棕编主题活动。  
李斌 陆静摄



8天长假已经结束,工作模式重新开启。从以往经验来看,节后向来是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高发期,如何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显得尤为重要。各生产经营单位务必要克服松懈麻痹思想,将节后的复工复产安全工作抓细、抓严、抓实。

节后复工存在的主要危险因素首先是节后综合征。部分从业人员还沉浸在节日气氛中,思想容易松懈麻痹,可能因操作失当导致事故发生。其次是现场安全隐患。企业机械设备长时间停止运转,容易影响其安全性能。如果不进行

## 警惕“节后综合征” 节后复工这些安全重点要记牢

检查、维护和加固,就会成为隐患,造成事故。再者是超能力生产。假期或停产可能会导致一些公司订单积压,为了赶进度,容易发生超能力、超数量的违法生产,从而有可能导致生产安全事故。

在此也提醒各企业及单位,节后复工复产要做到“五个一”,即开展一次安全责任承诺。各企业应逐级分解、层层组织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明确企业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作业长、班组长、员工的安全责任,做到以岗定责、按责履职,认真遵守各项安全管理规

章制度。开展一次全员安全培训。各企业要对新人厂员工和转岗员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培训;要对节后返回原岗位工作的员工进行一次安全知识再教育再培训,唤醒返岗员工安全生产意识,提高安全操作技能,让员工心理意识从放假过渡到工作上来。开展一次全面安全检查。各企业在复工前对各类起重机械、生产车辆、动力管线、电气设备、手动工具进行全面检查、检修、检测,确保设备设施正常、安全运行。加强对脚手架、高处和临边孔洞安全防护、支撑防护、通

风照明、应急通道等检查,确保安全可靠。开展一次安全督查。各企业管理人员应多到现场检查设备设施安全运行情况,切实加强员工劳动防护用品的正确佩戴和使用情况检查、监督,督促员工注意加强安全防护。开展一次安全生产执法巡查。一线执法人员要加强安全生产执法巡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复工复产安全;同时深入企业,指导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管理,对存在安全隐患不满足开工条件的,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予以查处。

# 念好“融”字诀

2016年以来,南通市检察院把普法宣传与检察工作紧密融合,通过念好“融”字诀,不断提升检察普法宣传工作实效。先后被评为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全省普法工作先进单位、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全省检察机关建设示范院,多部作品在全国检察新媒体创意大赛、全国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征集展播等评比中获奖。

## “融”机制:普法宣传与检察工作整体规划

七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市检察院建立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院党组每年召开专门会议,专题研究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南通市人民检察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实施方案》,将普法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工作目标管理体系,与其他业务工作同部署、同督查、同考核。明确市检察院宣教处为“谁普法谁执法”的牵头部门,各项普法任务细化分解到各职能部门,明确责任人和联络员,每年制发普法清单,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 “融”职能:普法宣传与检察职能无缝对接

把普法工作贯穿于司法活动始终。建立了检察官以案释法制度,完善典型案例报送机制,先后开展保障民生、金融网络犯罪、民事虚假诉讼、校园欺凌等典型

# 提升检察普法宣传实效

## 案例评选和研讨活动。通过网站、微博、微信、新闻媒体等渠道,常态化发布案件信息,开设“以案释法”“镜案”等专栏,广泛释案说法,不定期举办新闻发布会,向社会发布典型案例,多件案件被评为全国、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

结合“法润校园”活动,推出“向阳花行动”,深化“法治进校园”活动,2016年以来先后向青少年开展法治讲演526场,教育引导广大学生知法、学法、守法,受教育青少年人次超36万。

创设“心起点青少年成长汇”微信公众账号,致力于青少年犯罪预防、心理疏导、法律维权,期间涌现出了一批优秀微信作品,在全国首届检察机关优秀微信作品比赛中,分别获得“十佳作品”和“优秀作品”;“检察·心起点”品牌被评为南通市优秀党建服务质量品牌、十佳法治惠民实事;“涉案未成年人心理矫治工程”先后获得2018年南通市市委市政府改革创新奖、十大法治惠民实事;市检察院联合食药监局开展的“保障舌尖安全,呵护祖国花朵”学校食品安全联合检查活动被最高检评为“推动加强和创新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十大典型案(事)例”。

打造特色法治教育基地。市检察院与崇川区检察院挂牌成立青少年观护教育基地——“励志园”,设立未成年人社区矫正损害修复基地,开展法治教育。联合南通税务机关共同开展司法实训,与阿里巴巴集团合作开设一期“共享

## “融”本领:普法教育与专业化建设紧密结合

检察人员的素能提升,离不开法治教育的涵养。2016年以来,市检察院以提升专业能力素养为抓手,把法治教育工作与检察队伍专业化建设紧密结合起来,打造实战实训“双实”品牌,坚持每年制定教育培训、岗位练兵计划,开展各类检察业务培训。

优化培训保障,加大软硬件设施投入。借助智慧园办案中心开展实训基地建设,打造“南通检察机关培训与技术中心”,并经省院批准,挂牌打造全省第一个实训基地“国家检察官学院江苏分院南通实训基地”。择优选聘检察官,在两级院聘任98名骨干人才为检察官提供师资保障,并出台《南通市检察官管理办法》《检察官量化考核细则》等配套制度。

创建“濠南教场”法律沙龙品牌,利用“钉钉”视频软件每月举办一期线上法律沙龙活动,由检察官主讲,特邀嘉宾点评,学员现场提问互动,反响良好。

以课题研发促动学思践悟,根据市县院年度重点工作及优秀人才、团队培育对象申报情况,确定研发课题,定期开展研讨,压紧压实调研任务。借助外力开展联合培训,探索实施跨行业、跨部门培训。联合南通税务机关共同开展司法实训,与阿里巴巴集团合作开设一期“共享

## 共治”课程。

推进岗位练兵活动,十七年如一日,每年举办全市检察业务技能大赛,以赛促练、以赛促训,岗位练兵成果斐然。2016年以来共31名干警分别荣获全国、全省业务竞赛标兵、能手称号,获评全省检察业务专家3名、检察官人才62名、检察岗位能手221名、综合骨干人才45名。

## “融”平台:普法阵地与宣传矩阵一体打造

为适应全媒体时代检察宣传需要,市检察院已形成融新闻媒体、“两微一端”、检察外网集群等线上线下平台为一体的宣传矩阵。这些宣传平台,成为市检察院开展普法宣传的重要阵地。

与南通日报社、南通电视台等地方主流媒体开展宣传合作,对全市检察工作进行全面、多媒体跟踪宣传。加强检察日报通联站建设,多起重大案件在江苏卫视、中央电视台宣传报道。市检察院先后被评为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全省普法工作先进单位。

在“两微一端”开设“拍案”“检察官说法”“权威发布”等以案释法栏目,一些重大案件信息在今日头条号上点击量超10万。在“安全生产月”、环境日、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以及法律颁布实施日等重要节点,开展普法宣传。市院检务

公开工作在全省检务公开评价指标测评中位居全省前列。

以赛促创,每年开展新媒体作品评选,涌现出了一批优秀的新媒体法治作品。在四届全国新媒体创意大赛中,全市检察机关斩获3金4银5铜,获奖数在全国名列前茅。在第十四届全国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中,两部作品分获微电影类和动画类一等奖。另有多部作品在省级、市级比赛中获奖。

营造法治文化氛围。在“南通十大检察文化品牌”的基础上,继续加大检察文化建设力度。市检察院被表彰为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全省检察文化建设示范院,如东县检察院被表彰为全国检察文化建设示范院。2018年4月19日,《江苏法制报》专题介绍了全市检察文化建设的经验做法。全市检察机关多篇论文在历届中国检察官文化论坛和国家级、省级检察官文联征文活动中获奖。陈颖之



检察在线